公司代码:600397　　公司简称:安源煤业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不进行中期利润分配,无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源煤业	600397	*ST安煤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毕利军	
电话	0791-86217659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大街188号	
电子信箱	aymyjt2025@163.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895,478,377.82	5,839,768,093.15	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028,756.41	236,885,739.48	-123.2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721,779,844.35	2,661,346,612.03	-35.30
利润总额	-284,327,347.63	-96,463,769.3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9,847,761.25	-105,045,566.41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2,686,237.62	-98,328,695.13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93,034.81	25,688,993.24	-217.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8.34	-23.74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28	-0.106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28	-0.1061	不适用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4,53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江西钨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34	389,486,090		无
中信期货-海通证券-中信期货价值深耕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5	13,333,000		无
陆丽红	境内自然人	1.06	10,498,500		无
徐开东	境内自然人	1.02	10,087,800		无
简嘉明	境内自然人	0.99	9,798,882		无
广州泰宁养老院有限公司	其他	0.80	7,906,820		无
王忠香	境内自然人	0.62	6,154,700		无
李青	境内自然人	0.61	6,000,000		无
刘志均	境内自然人	0.45	4,467,100		无
丁兰芳	境内自然人	0.44	4,350,3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江西钨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江西钨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变更日期	2025-04-02
信息披露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的《安源煤业关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2025-014)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事项

2025年4月2日,公司收到江钨控股发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江能集团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江钨控股持有公司389,486,09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9.34%)。公司控股股东由江能集团变更为江钨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仍为江西省国资委。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安源煤业关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二)公司重大资产置换事项

2025年4月2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江钨控股出具的《告知函》,江钨控股拟将控股子公司江西江钨控股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赣州金环磁选科技装备股份有限公司57.00%股份与公司所持有的煤炭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进行置换,拟置入资产与拟置出资产交易价格的差额由一方向另一方以现金等方式补足。本次资产置换涉及的安源煤业拟置出资产范围尚需交易双方进一步确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预计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涉及公司发行股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安源煤业关于筹划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2025年6月27日,公司与江钨发展签署《资产置换协议》,双方同意,本次资产置换的各标的股权的变更登记完成日为其资产交割日,自交割日起,安源煤业、江钨发展分别有权接管置入资产、置出资产,并成为置入资产、置出资产的股东。其中,江西煤业100%股权过户至江钨发展名下之日为置出资产交割日,金环磁选8,550万股股份(对应股比57.00%)过户至安源煤业名下之日为置入资产交割日。

2025年8月11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2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安源煤业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5年8月12日,江钨发展已将拟置入资产与拟置出资产交易价格的差额107.24万元以现金方式支付给公司,且金环磁选根据本次交易后的股本结构变更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名册,赣州市行政审批局已就金环磁选提交的章程修正案备案申请出具备案通知书。本次交易涉及的金环磁选8,550万股股份过户事宜已办理完毕,目前公司已持有金环磁选8,550万股股份(对应股比57.00%)。2025年8月13日,安源煤业持有的江西煤业100%股权过户至江钨发展名下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8月13日、8月16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安源煤业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过户进展情况的公告》(2025-069)和《安源煤业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书》《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的法律意见书》《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董事长:熊旭晴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0397　证券简称:安源煤业　公告编号:2025-073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9月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9月9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大街188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9月9日

至2025年9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否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5年8月22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97	安源煤业	2025/9/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方式

(二)登记时间:2025年9月4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3、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大街188号

联系人:秦志华、严朝杰

邮编:330096

联系电话:0791-86217659传真:0791-8628657

特此公告。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9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397　证券简称:安源煤业　公告编号:2025-071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监事会议案无监事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监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8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5人,实际参会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邝光闪先生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认真讨论和审议了本次会议议程事项,对有关议案进行了书面记名投票表决,具体情况如下: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其中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近期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重组")相关的置入、置出资产已经完成交割,为了更加全面地体现公司的经营业务实际情况,增加投资者对公司业务情况的理解和投资判断,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将公司中文名称变更为"江西江钨稀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英文名称变更为"Jiangxi Tungsten Rare And Precious Equipment Co., Ltd."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磁电、电子、电气、矿山、冶金设备(以上除特种设备)的开发、制销;矿山成套设备(除特种设备)的安装、调试、技术服务;矿山工艺流程试验;冶金产品、电子元件、磁性材料、有色金属材料、黑色金属材料的研制、加工、销售;本企业相关产品进出口经营(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和技术除外);冶金专用设备制造;冶金专用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建设工程施工(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最终结果以登记机关变更登记为准,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议案》,其中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了更加全面地体现公司的经营业务实际情况,使公司证券简称与变更后的公司名称相适应,增加投资者对公司业务情况的理解和投资判断,现拟将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江钨装备",公司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其中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特此公告。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397　证券简称:安源煤业　公告编号:2025-072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名称拟变更为:江西江钨稀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英文名称拟变更为:Jiangxi Tungsten Rare And Precious Equipment Co., Ltd.
- 公司证券简称拟变更为:"江钨装备",证券代码"600397"保持不变。
- 本次变更公司名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与备案,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登记为准。
- 本次证券简称变更事项以上海证券交易所最终核准为准。

一、公司董事会审议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的情况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和《关于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议案》,同意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具体变更事项如下:

类型	变更前	变更后
中文名称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江钨稀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ANYUAN COAL INDUSTRY GROUP CO., LTD.	Jiangxi Tungsten Rare And Precious Equipment Co., Ltd.
证券简称	安源煤业	江钨装备
证券代码	600397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的理由

鉴于近期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重组")相关的置入、置出资产已经完成交割,为了更加全面地体现公司的经营业务实际情况,公司拟根据经营业务的变化进行变更公司名称,为使公司证券简称与变更后的公司名称相适应,增加投资者对公司业务情况的理解和投资判断,拟对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进行变更。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的风险提示

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及时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与备案手续,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登记为准。

公司拟变更的证券简称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最终以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的证券简称为准。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变更后,公司证券代码保持不变,仍为"600397"。

本次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变更不改变公司原签署的相关法律文件及合同的效力。公司更名前的债权、债务关系,均由更名后的公司承继。本次变更公司名称后,公司将对相关规章制度、证照和资质等涉及公司名称的文件,一并进行相应变更或登记备案。

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事项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397　证券简称:安源煤业　公告编号:2025-070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董事会议案无董事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8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熊旭晴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认真讨论和审议了本次会议议程事项,对有关议案进行了书面记名投票表决,具体情况如下: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其中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近期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重组")相关的置入、置出资产已经完成交割,为了更加全面地体现公司的经营业务实际情况,增加投资者对公司业务情况的理解和投资判断,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将公司中文名称变更为"江西江钨稀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英文名称变更为"Jiangxi Tungsten Rare And Precious Equipment Co., Ltd."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磁电、电子、电气、矿山、冶金设备(以上除特种设备)的开发、制销;矿山成套设备(除特种设备)的安装、调试、技术服务;矿山工艺流程试验;冶金产品、电子元件、磁性材料、有色金属材料、黑色金属材料的研制、加工、销售;本企业相关产品进出口经营(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和技术除外);冶金专用设备制造;冶金专用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建设工程施工(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最终结果以登记机关变更登记为准,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议案》,其中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了更加全面地体现公司的经营业务实际情况,使公司证券简称与变更后的公司名称相适应,增加投资者对公司业务情况的理解和投资判断,现拟将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江钨装备",公司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其中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其中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2025年9月9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特此公告。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潮宏基　公告编号:2025-045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888,512,707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潮宏基	股票代码	00234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育昊	江佳娜	
办公地址	汕头市濠江区南滨路98号潮宏基广场办公楼18层	汕头市濠江区南滨路98号潮宏基广场办公楼18层	
电话	0754-88781767	0754-88781767	
电子信箱	stock@chjchina.com	stock@chjchina.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101,757,761.66	3,431,424,797.25	1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1,237,756.95	229,483,824.56	4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9,509,556.41	225,471,285.20	46.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4,954,471.23	338,799,205.14	19.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6	42.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6	42.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5%	6.19%	2.8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940,773,114.79	5,744,730,828.69	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642,811,309.29	3,529,937,206.67	3.2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4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55%	253,643,040	0	质押 79,810,000
东冠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67%	77,000,0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36%	65,413,634	0	不适用 0
廖创宾	境内自然人	3.04%	27,021,690	20,266,267	不适用 0
平安安赢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73%	6,514,30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富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3%	6,513,400	0	不适用 0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利伟精选唯实基金	其他	0.67%	5,946,3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安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6%	4,98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华安安信消费服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5%	4,929,3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4,477,523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10名股东中,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东冠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发起人股东,他们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廖创宾先生为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为进一步推进公司的全球化战略布局,提升国际品牌形象及综合竞争力,加强与境外资本市场对接,公司拟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票并申请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上市")。本次发行并上市相关议案已于2025年6月9日、2025年6月25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充分考虑现有股东的利益和境内外资本市场的情况,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内选择适当的时机和发行窗口完成本次发行并上市。

截至目前,公司正积极与相关中介机构就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相关工作进行商讨,除本次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外,其他关于本次发行并上市的具体细节尚未最终确定。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事项需在符合中国境内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香港法律的要求和条件下进行,并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管理委员会、香港联交所和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等相关政府机构、监管机构备案、批准和/或核准。

本次发行并上市能否通过审议、备案和审核程序并最终实施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根据本次发行并上市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有关公告。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潮宏基　公告编号:2025-044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8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5年8月18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应到董事为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45)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公司母公司2025年上半年度实现净利润150,577,359.43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897,624,486.79元,扣除2024年度利润分配已派222,128,176.75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292,057,518.65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826,073,669.47元。

同意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88,512,70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8,851,270.7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编号:2025-046)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经公司控股股东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提议,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提请公司董事会将《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公司《关于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潮宏基　公告编号:2025-046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内容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

2、根据公司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公司母公司2025年上半年度实现净利润150,577,359.43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897,624,486.79元,扣除2024年度利润分配已派222,128,176.75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292,057,518.65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826,073,669.47元。

3、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88,512,70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8,851,270.7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调整原则

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若公司总股本因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情形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三、利润分配预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总体运营情况、所处发展阶段与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一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本次现金分红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四、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潮宏基　公告编号:2025-047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定于2025年9月1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3)。

一、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

2025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潮鸿基投资")递交的《关于提请加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临时提案的函》,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潮鸿基投资提请公司董事会将《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经审查,潮鸿基投资目前持有公司253,643,04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8.55%,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上述临时提案在股东会召开10日前提出并书面提交本次股东会召集人。上述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并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交程序合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股东会补充通知

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原通知中列明的其他审议事项、会议时间、会议地点、股权登记日、登记方法等均保持不变。现将补充后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9月1日(星期一)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5年8月27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5年8月27日(星期三)下午收市后在中